

# 证券捐赠过户新规出台

爱尔医疗、秦英林的股票捐赠已完成过户

■ 本报记者 王勇



## 什么是证券过户 去哪儿过户?

与现金捐赠不同，股票捐赠需要完成过户才算真正完成。那么，应该去哪儿过户，又需要提交哪些材料呢？

4月30日，《证券非交易过户业务实施细则（适用于继承、捐赠等情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发布。2011年发布的旧规同时废止。

在《实施细则》指导下，2020年5月底，爱尔医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尔医疗’）捐赠给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的2000万股‘爱尔眼科’股票完成了过户。

2020年6月初，秦英林捐赠给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的市值8亿元对应数量的牧原股份股票完成过户。

与旧规相比，《实施细则》的规定有哪些变化？爱尔医疗、秦英林的股权捐赠及过户是如何实施的，具体的捐赠协议又是怎样的呢？

《公益时报》记者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等进行了了解。

## 证券捐赠过户 需要什么材料？

中国结算的《证券登记规则》规定，证券因捐赠发生转让的，可以办理非交易过户登记。那么，究竟该如何办理这样的过户登记呢？

2011年，中国结算发布了《证券非交易过户业务实施细则（适用于继承、捐赠等情形）》。

于继承、赠与、依法进行的财产分割、法人资格丧失等情形》。

其中规定，办理证券捐赠过户登记需要提供省级（含）以上民政部门或作为受赠方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对捐赠出具的确认文件。

据中国结算介绍，2019年2月，秦英林将所持有的市值1亿元对应数量的牧原股份的股票捐赠给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在办理过户时提交的材料中就包括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杭州市教育局出具的对证券捐赠的确认文件。

也就是说，办理捐赠过户登记不仅需要捐赠双方达成协议，还要去找民政部门或业务主管单位进行确认。

随着“放管服”改革的不断深入，中国结算开始考虑是否能够取消证券捐赠过户的这种行政审批。

据中国结算介绍，为了支持慈善事业发展、维护证券市场交易秩序，在证监会大力支持下，中国结算多次就证券捐赠过户业务取消行政审批的可能性以及取消行政审批后的流程优化等问题，与民政部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司进行沟通。民政部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司也高度重视，积极推动证券捐赠业务流程优化。

2019年8月16日，中国结算组织召开了证券捐赠监管工作业务研讨会，邀请证监会市场部、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北京市社会组织管理中心、天津市民政局、浙江及江苏省民政厅、苏州市民政局进行讨论。参会人员就优化证券捐赠业务流程，以及证券捐赠部联合监管等内容充分交换了意见。

经多次讨论研究，在证监会

市场部领导的指导和协调下，中国结算提出的证券捐赠过户业务优化方案得到了民政部的大力支持，该方案取消了省级（含）以上民政部门或作为受赠方基金会的业务主管单位对捐赠出具的确认文件，改为在民政部提供的统一信息平台“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上完成证券捐赠公示。

2020年4月30日，中国结算正式对外发布包含新的证券捐赠业务要求的《证券非交易过户业务实施细则（适用于继承、捐赠等情形）》。

《实施细则》规定，捐赠所涉证券过户的，申请办理过户业务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 1.过户业务申请；2.捐赠协议；3.已在民政部提供的统一信息平台——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完成公示的证明材料；4.过户方、过入方有效身份证明文件；5.本公司要求的其他材料。

## 两笔股权捐赠 是如何过户的？

按照《实施细则》的规定，中国结算很快办结了爱尔医疗、秦英林的证券捐赠过户业务。

据中国结算介绍，爱尔医疗希望将其所持的2000万股“爱尔眼科”股份通过慈善捐赠的方式过户至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为了了解《实施细则》发布后证券捐赠的流程，爱尔医疗向中国结算进行了业务咨询。

为稳妥办理此单业务，中国结算指派专人对其进行指导，帮助捐赠双方补充完善了捐赠协议中有关证券捐赠的条款，并指导爱尔医疗和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在“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上完成公示。

5月29日，中国结算在收取了爱尔医疗和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提交的全部业务申请材料后，为其办理了证券捐赠过户业务。

随后，秦英林的证券捐赠过户业务也很快办结。

秦英林打算将个人所持有的市值8亿元对应数量的牧原股份通过捐赠的方式过户至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经过中国结算的指导，秦英林和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完成了在“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上的捐赠公示。

6月5日，在收取了秦英林和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提交的业务申请材料后，中国结算为其办理了证券捐赠过户业务。

《实施细则》的发布实施，减少了审批环节，简化了业务办理

流程，显著提高了业务办理效率，同时也提高了市场透明度，可以说是很好的促进了慈善事业的发展。

## 股权捐赠 公示的内容是什么？

按照《实施细则》的规定，在办理证券捐赠过户之前，捐赠双方在“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了公示。那么具体公示了什么呢？

作为受赠方，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通过各自在“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的账户进行了重大事件信息发布。发布的内容包括事件类型、具体内容、相关金额、捐赠协议。

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发布的爱尔医疗捐赠协议及补充协议显示：

爱尔医疗将向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捐赠1亿股“爱尔眼科”股份，这些股份并非一次性捐赠，而是分批分阶段捐赠，时间不超过五年。

捐赠用途上，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可以自由支配，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活动范围。

此次登记过户的2000万股股票是爱尔医疗向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捐赠的第一批股票，其历史成本为165.8万元。捐赠完成后，基金会将按这一金额开具捐赠票据。

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有权直接依法变现股票，所得价款用于捐赠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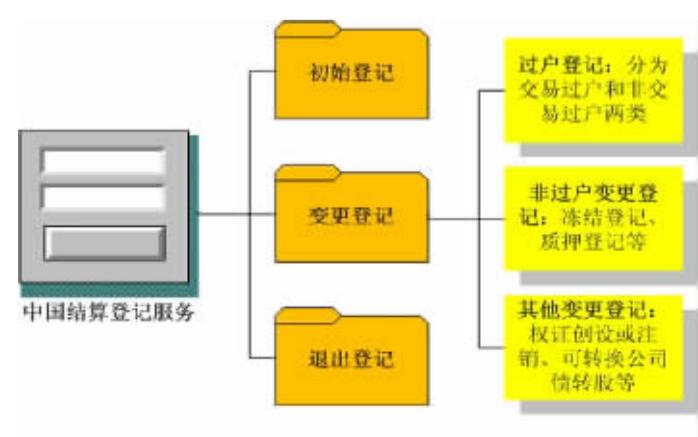
湖南省湘江公益基金会可以在基金会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这一捐赠以及捐赠标的财产的后续管理及使用情况，如项目信息、年度报告、活动公告及宣传海报等。

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发布的捐赠协议书显示：

秦英林为资助西湖大学筹建，向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捐赠其个人所持有的牧原股份市值8亿元对应的相应数量股票，具体捐赠股票数量以过户时的股票价格确定。

秦英林此次捐赠的股票及其收益，用于西湖大学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创新，助力西湖大学人才建设与教学科研工作开展。

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可以在遵循合法、安全、有效的原则下，为实现财产保值增值的目的，用获捐的财产（股票）进行投资，投资取得的收益要全部用于上述目的。



中国结算登记服务分类